# 2022年大宁县转移支付情况说明

2022年，一般公共预算转移支付决算 142162万元，具体安排情况为： 1、返还性支出907万元，其中：所得税基数返还支出 141万元，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支出98万元，增值税税收返还支出180万元，增值税“五五分享”税收返还488万元。 2、一般性转移支付125386万元，其中：体制补助1200万元，均衡性转移支付56012万元，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12016万元，结算补助3404万元，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4818万元，固定数额补助6817万元，革命老区转移支付1160万元，欠发达地区转移支付13903万元，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839万元，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580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33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6048万元，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539万元，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908万元，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8290万元，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791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23万元，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155万元，增值税留抵退税转移支付29万元，其他退税减税降费转移支付188万元，补充县区财力转移支付3406万元，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27万元。3、一般公共预算专项转移支付15869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服务58万元，公共安全50万元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6万元，社会保障和就业755万元，卫生健康256万元，节能环保2956万元，城乡社区1282万元，农林水7113万元，交通运输971万元，资源勘探信息等151万元，商业服务业等893万元，住房保障375万元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489万元，其他收入514万元。

2022年政府性基金预算中专项转移支付1794万元，其中：城乡社区1605万元，其他收入189万元。